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學生參與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獎勵要點

113 年 8 月 12 日 113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處處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鼓勵學生參加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（以下簡稱培力英檢），以提昇英文能力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 獎勵對象為本校學士班一年級在學學生，於本要點公告實施後參加培力英檢並達獎勵標準者。
- 三、 培力英檢聽讀或說寫成績均達 CEFR B2 者（成績對照標準依培力英檢主辦單位公告為準），得各申請獎勵金新臺幣 2,000 元。
- 四、 每人聽讀及說寫測驗各以申請一次獎勵為限。
- 五、 申請人須備妥下列文件，依教務處公告期限與方式申請：
 1. 學生證正本及影本
 2. 培力英檢成績單或證書正本及影本
 3. 本人金融帳戶存簿封面影本
- 六、 本要點所需經費由教育部相關計畫經費項下支應，經費之編列與核銷應符合本校相關規定。
- 七、 實際獎勵名額依年度預算決定，經費中斷或刪減時，得酌減或停止獎勵。
- 八、 本要點經教務處處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